

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上海美旦口腔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PDY23180331011419D152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杜家安
诊疗科目	口腔科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<div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#0070C0; color: white; padding: 10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<h1>上海美旦口腔门诊部</h1><p>诊疗科目： 口腔科/医学影像科，X线诊断专业*****</p></div> <p>地址：上海市嘉定区平城路1109号二层、 1111号二层、1113号1-2层、1115号1-2层 电话：021-59900209</p>		
地 址	上海市嘉定区平城路1109号二层、1111号二层、1113号1_2层、1115号1_2层		
接 诊 时 间	周一至周日	联 系 电 话	18770940356
广 告 发 布 媒 体 类 别	纸媒	广 告 时 长 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 查 结 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嘉卫登字（2026）第000242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	自 2026 年 03 月 10 日至 2027 年 03 月 09 日止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	(上海美旦口腔门诊部)	嘉医广【2026】第03—10—C014号	

(审查机关盖章)

二零二六年三月 十 日